

# 安徽和广西农用地利用现状调查的比较分析

程广超 (广西工学院, 广西柳州 545006)

**摘要** 中西部是我国农业人口较多的地方,也是我国从事农业生产的主要区域。随着工业化进程的加快,许多农业人口离开农村,导致大量的土地闲置。而中西部的土地利用现状直接影响着我国农业的发展,影响着粮食安全,为此解决土地利用问题成为农村制度设计者需要考虑的问题。以安徽和广西为调查对象,各选择1个行政村,从每个村里选出10个具有代表意义的家庭,作了相关调查,取得了第一手数据,在此基础上进行比较分析和探讨。

**关键词** 西部; 农村; 土地利用; 调查

**中图分类号** F301.2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0517-6611(2009)21-10232-02

## 1 调查背景

自改革开放以后,由于农业收入较低,工农业剪刀差较大,农村商业成本较高等原因,同时由于城市工业化的发展,我国农村中的许多人逐渐认识到守着农村几亩地是没有办法发家致富,甚至没有办法维持家庭的基本开支,于是相继离开农村,来到城市务工。在初期,外出的人数比较少,农业土地基本上还没有抛荒的情形存在。但是随着城市工业化程度的加快,更多的农民来到城市,导致土地大量闲置。国家在这种情况下,相继制定了多项有利于农民的政策:从21世纪初开始,国家投入大量的资金用于改善农村的村级公路和电视通讯系统;自2004年以来,全国各省市开始逐步取消农业税,到2006年,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宣布在全国范围内取消农业税,从而终结了在中国延续了几千年的一个税种;2007年,在全国范围内的农村中小学实行免费的义务教育。国家希望通过这些措施减轻农民负担,借此促进农村发展,改善农村生存环境<sup>[1]</sup>。

上述措施实施之后,农业生产有了明显变化。但是,绝大多数农民没有因此而返回农村从事农业生产,而是继续留在城市从事工业劳动或商业服务,农用地还存在不同程度的抛荒,即使没有抛荒的家庭,其农业劳作方式也仍然停留在以前的技术水平上,农业经济没有明显的改善,农村经济发展仍然任重道远。笔者分别选择了安徽和广西的2个村作为调查对象,发现在安徽怀宁的这个村子里,除了农村手工业者外,几乎没有其他的18~45岁的青壮年在家从事农业生产。近一半的土地处于完全抛荒的状态,另外一半的土地处于半抛荒状态,即原本种双季稻现在种单季稻。而在广西调查中,状况稍微要好一些,大多数种经济作物,但是农业人口同样主要是老年人。

## 2 调查方法

**2.1 调查对象** 笔者之所以选择安徽和广西2个省份,主要是二者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安徽是农业大省,农业改革一直走在全国前面,也是中部地区典型的代表,其北方主产小麦,南方主产水稻,且主要种植双季水稻,同时间种其他作物;广西作为西部的代表,主要是考虑其农业的特色化,主产水稻等粮食作物,同时也广泛种植各种水果和甘蔗等经济作物。而且在城市工业化进程中,二者所表现出来的人口流动

特点也不全相同。在安徽选择的这个农村,经济收入很高,但农业收入占农民收入的比重很低,主要靠农民外出做生意和到大城市干个体户为主,而且通常是全家青壮年劳力一齐出动,留在农村的基本是老年人从事农业劳动。而广西的这个村子,其农业收入占农民收入的比重较大,主要是因为当地农民大多数种植经济作物,其他收入主要靠年轻人到广东等地打工为主,相对安徽村子来讲打工收入比较低,有人外出打工一段时间之后又回家务农。

在具体选择调查对象时,充分考虑到家庭组成、家庭成员受教育程度、农村手工业者、家庭成员年龄比例、单一家庭和复合家庭等各种情况,尽量使调查对象具有代表性,能够代表当地基本的土地利用现状。

**2.2 调查项目** 在制定调查表的时候,基于课题研究的需要,要同时考虑人口因素和土地利用因素,尽量通过调查内容反映在工业化和城市化进程中人口流动对土地利用所造成的影响,这样在农业收入上就没有做必要的考虑,因为农业收入不是该课题的研究内容,但是,笔者并不否认农民收入对土地利用的影响,收入与土地利用存在相关性,这也是人口流动的深层次原因。笔者主要是研究人口流动对土地利用的影响,从而为政策制定者提供一个基本的数据和资料,以便制定符合农村现实的土地流转政策,以提高土地利用效率<sup>[2]</sup>。为此,制定了农业人口和农用地使用状况调查表,其内容主要包括:①家庭农业总人口(总人数、18岁以下、18~45岁、45岁以上、留守原因);②总承包面积;③种植主要作物;④抛荒面积;⑤实际耕种数;⑥耕种方式;⑦对外出租数;⑧对外出租用途;⑨主要承租人;⑩单位面积出租收入;⑪农业地建房情况。

## 3 结果与分析

**3.1 农村务农农民以老年人为主** 广西全州百仁村的10户调查表明,家庭农业总人口4~9人,10户家庭农业人口合计59人,留在农村的人口合计24人,在这24人中,其中18岁以下的8人,45岁以上的13人,18~45岁的3人,而这3人中有2人没有技术,1人是农村手工业者。即在这10户人家真正有足够能力从事农业劳动的仅3人,且文化程度不高。

安徽怀宁鼎成村的10户调查表明,每户人口3~8人;10户人口总计47人,留守人口23人,其中18~45岁的4人,18岁以下7人,45岁以上11人,其中留守农村的18~45岁的4人分别是2家,一家是村干部同时又是木工,另外一家

**基金项目** 广西哲学社会科学“十一五”规划课题(08CJY015)。

**作者简介** 程广超(1975-),男,安徽怀宁人,讲师,从事农村经济和土地制度研究。

**收稿日期** 2009-04-07

在农村开杂货店,除了种一季粮食外基本上都不从事其他农业生产。由此可见,这个村子青壮年劳动力不足,基本上是老年人在务农。

**3.2 农村务农农民受教育程度偏低** 上述分析表明,在农村务农的基本上是以老年人为主,且大都在 60 岁左右,而我国农村这个年龄的人很多都是文盲,只懂得传统的种植方法,不能有效实施科学种田。在安徽和广西的两个村子中,18~45 岁的基本上受到初中教育,但大多数不愿意去种田,基本上都从事手工业活动;18 岁以下留在农村的基本上是在校学生,其中有一部分是在校高中生,但是由于学习时间较紧张,基本上不从事农业生产;在受访的两个村子中,留守农民几乎没有人专门去研究或学习科学种田、提高生产效率、改善土壤环境等。农村务农农民的受教育程度偏低制约着农业的发展。

**3.3 土地利用效率较低** 安徽和广西的两个村子基本上都是实行传统的农业耕种方式,较困难的家庭仍采用耕牛和人力来耕作,实行粗放式生产。土地的分割仍然保留土地改革时期的地形地貌,小块分配,小块耕种,独立收割。这两个村原来都实行种两季水稻,同时间种小麦和油菜,但现在基本上都只种一季稻谷或棉花,小麦和油菜基本上种一点以满足家庭自用的需要。这种单季作业导致粮食减产,变相地导致土地抛荒,降低了土地利用效率。

**3.4 土地抛荒现象没有基本改变** 自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土地抛荒现象从来没有停止过,自国家实施相关惠农政策之后,抛荒现象有所好转,但是一直没有彻底改变。在安徽的这个村子,相当一部分家庭基本上几年来都没有去种自己的承包地,有些由同村的其他人家“捡”种,有些则只能自生自灭,最后导致土地板结。在广西的受访村子里,这种状况相对较好,抛荒现象不是很严重,但是仍存在一定的抛荒行为,导致土地闲置。另外一方面,各地都在搞小城镇建设,相当一些家庭为了交通和购物方便,都选择在地方政府规划的小城镇安家,使得住所远离耕种的田地而放弃耕种,而从事相关的商业活动,这是导致农村土地闲置的一个新的因素。

**3.5 土地流转层次较低** 这两个受访村子都存在一个问

题,即不愿意种田的人想把土地租给他人,但却很难找到承租对象。特别是在农业税取消之前,许多抛荒的农民都想把土地转租给他人,但很少有人愿意承租,一方面不愿意承担农业税和相关水电费,另一方面土地用途有一定限制,这也让承租人面临更大的风险,所以土地能够租出去的很少。在安徽的受访对象中,有些家庭的承包地确实“租”出去了,但是负租金,即承租者不负担农业税和相关水电费,也不给租金,相反农业税和相关水电费由出租方承受。在流转方式方面,主要还是以出租为主,其他流转方式基于法律和现实原因基本上没有。而且出租也缺乏规范性,基本上是口头约定,租金大多是象征性的或者是零租金,没有形成一种有效的流转机制。在农业税取消和政府实施农业补贴政策之后,这种现象有所改观,农村有一些人开始专职从事农业生产,规模化承租一些土地,但是土地流转的低层次性没有根本改观,客观上也限制了农村土地的流转<sup>[3]</sup>。

**3.6 土地缺乏必要整理** 土地整理是土地利用的前提,是人类利用自然和改造自然的重要方面,是经济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从土地科学合理利用入手,实现城乡统筹的必然选择,是加强农业基本建设的基础性工作。该文所称的土地整理是指在农村土地承包制背景下,对农村现有的土地实施统一的规划和修正,达到规模化、效益化、集约化。在安徽和广西的 2 个受访村子中,土地基本上还是维持 20 世纪 80 年代初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时的历史形状,多是不规则的,而且每块地都比较小;同时缺乏基本的水利设施,灌溉基本上是各自为政,没有统一的灌溉水源和水渠,不能满足机械化大生产的需求。这也限制着土地流转,导致土地利用效率低下,限制了农业的发展和农村的进步<sup>[4]</sup>。

#### 参考文献

- [1] 史尚宽. 物权法[M]. 北京: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02.
- [2] 胡吕银. 土地承包经营流转的法律问题新探[J]. 甘肃政法学院学报, 2004(1): 36-39.
- [3] 赵俊娟. 农村使用权的流转法律问题研究[J]. 河北法学, 2004, 22(5): 47-51.
- [4] 陈小君. 农村土地法律制度研究[M]. 北京: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04.

(上接第 10161 页)

加了玉米的运输难度和成本。玉米主产区东北和华北两区玉米产量占全国玉米总产量的 70% 以上, 而 2 个地区的配合饲料产量仅占全国配合饲料产量的 30% 左右, 造成了玉米主产区经常出现玉米卖不了、运不出、储不下的积压过剩局面。我国华东区和中南区畜牧业和玉米工业较为发达, 配合饲料生产规模较大, 这 2 个地区年产配合饲料占全国饲料产量的 70%, 但玉米总产量不到全国玉米总产量的 30%, 饲料玉米短缺, 产需矛盾突出。针对我国玉米主产区与主销区分布不平衡的现状, 必须全国统筹制订玉米和畜牧产业发展总体战略, 大力提高玉米产销区域分布的平衡性。

#### 参考文献

- [1] 佟屏亚. 中国大玉米开发战略[J]. 作物杂志, 2001(3): 1-3.
- [2] 蔡派. 对加快玉米生产发展的几点思考[J]. 农业技术经济, 2007(3): 85-88.
- [3] 王明华. 数说当前我国粮食安全形势[J]. 中国统计, 2007(6): 59-61.
- [4] 佟屏亚. 再论当前发展粮食生产的科技导向[M]//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 中国农业科学技术政策背景资料. 北京: 中国农业出版社, 1997: 113-116.
- [5] 王宏广. 中国粮食安全研究[M]. 北京: 中国农业出版社, 2005: 164-166.
- [6] 戴景瑞. 我国玉米生产发展的前景及对策[J]. 作物杂志, 1998(5): 6-11.
- [7] 佟屏亚. 我国玉米生产现状和发展策略[J]. 科技导报, 1997(11): 22-25.